

中共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建工党委【2012】3号

建筑工程学院党委关于 批准建筑设计研究院支部设置调整的批复

设计院党总支：

你总支《关于设计院支部设置调整的请示》收悉，经院党委会议研究，同意设计院党支部设置的调整及支部书记、支委的任命。具体如下：

一. 原建筑设计研究院第五支部更名为建筑设计研究院第十一支部。原第五支部支部书记张众伟为第十一支部支部书记；原第五支部组织委员寿张根为组织委员；原第五支部宣传委员徐柯庆为宣传委员。

二. 新成立建筑设计研究院第五支部，对应的行政所室为院第五建筑设计所。倪剑为第五支部支部书记；沈捷攀为组织委员；陈建为宣传委员。

中共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12年6月14日



主题词：党支部 调整 批复

抄报（送）：组织部